

# 桂林学院文件

桂院政人事〔2024〕3号

## 桂林学院关于开展学校第五批（2024年度） 青年教师助教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为严格把关教师职业准入，进一步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培养，发挥退休聘用教师的优势，助力学校教育事业，帮助青年教师尽快适应学校教育教学工作，根据《桂林学院青年教师助教制度实施办法》（桂院政教学〔2022〕34号）文件要求，经研究决定开展我校第五批青年教师助教工作，相关工作布置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领导

为保障青年教师助教工作顺利实施，学校成立青年教师助教培养工作领导小组，主要负责助教工作的总体方案的制定及协调、检查和督促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。领导小组名单如下：

组长：蒋毅何玲

成员：教务与产教融合处主要负责人、各二级学院院长/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人力资源处/党委教师工作部，成员名

单如下：

办公室主任：陈琳

办公室秘书：王美龙

各二级学院成立由院长/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为组长的院级青年教师助教培养工作小组，负责具体实施工作。

## 二、参加本次助教工作的对象

（一）2022年4月-2024年1月新入职且不具备中级（含）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不具备高校教学工作经历的专职教师（详见附件2）。

（二）根据实际情况，各二级学院认为有必要参加此次助教培养的教师。

## 三、工作开展时间

即日起至2025年3月1日

## 四、工作内容及要求

### 第一阶段：2024年3月8日前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工作小组根据管理文件要求，为本单位助教安排指导老师，积极引导经验丰富、专业知识过硬的退休聘用教师担任指导教师，填写《助教与指导老师对应情况表》（附件3）。

### 第二阶段：2024年3月15日前

（二）人力资源处/党委教师工作部对各二级学院提交材料进行审核、备案及组织召开相关培训会。

**第三阶段：2024年3月18日—2024年5月30日**

（三）助教工作正式启动，各二级学院于5月30日前完成教学准入资格考核，考核方式可由各二级学院自行组织实施。

（四）学校领导小组认定助教教师教学准入资格。

**第四阶段：2024年6月1日—2025年3月1日**

（五）助教工作按管理制度继续实施。期满，各二级学院组织助教工作终期考核。

（六）学校领导小组认定助教和指导老师工作考核结果。

## **五、材料提交说明**

各二级学院请于2024年3月8日前将本单位《第五批助教与指导老师对应情况表》（详见附件3），纸质版报人力资源处/党委教师工作部8219-1办公室，电子版材料同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[glxyrlzyc@163.com](mailto:glxyrlzyc@163.com)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人力资源处/党委教师工作部联系。联系人：王美龙，0773-3696128。

- 附件：1. 《桂林学院青年教师助教制度实施办法》（桂院政教学〔2022〕34号）  
2. 第五批助教培养名单  
3. 第五批助教与指导老师对应情况表



(本页无正文)

---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4年3月6日 印发